

板書檢定注意事項與測驗流程

- 一、報到時請出示學生證簽到。
- 二、作答前，請先在作答範圍處寫上班級和姓名（不影響作答），以利評審評分。
- 三、作答時，按鈴同學會響一短鈴，表示：「開始作答」。
- 四、測驗時間為十分鐘，八分鐘時響一短鈴，十分鐘時響一長鈴。
- 五、作答可提前完成，完成後請同學拍照，以作為日後評分證據之基礎。
- 六、拍照完成後請擦完黑板，便可離開試場。
- 七、離開試場後請簽退領取保證金。
- 八、檢定結果預定於 3/27 公告於本系網頁 (<http://paceps.ncue.edu.tw/>)，檢定證書預定於 4/14 前核發至各系辦。